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2026-39



中国石化
SINOPEC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简称“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2026年8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材料，2026年8月21日以现场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侯启军先生主持。

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4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4人。其中，副董事长赵东先生因公务无法现场参会，授权委托董事长侯启军先生代为表决。董事蔡勇先生因公务无法现场参会，授权委托董事钟韧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张丽英女士因公务无法现场参会，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徐林先生代为表决。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并批准如下事项及议案：

- 一、关于2026年上半年主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的报告。
- 二、关于2026年上半年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相关事项的说明。
- 三、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上半年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 四、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A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五、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关于公司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和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盛骏公司”）2026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财务公司和盛骏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七、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八、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2026 年 8 月 1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一致同意上述第二项至第八项事项及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第七项和第八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

上述所有议案同意票数均为 14 票，均无反对票或弃权票。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张征

2026 年 8 月 21 日